

附件 1

内需扩量提效攻坚实施方案

为加快落实扩内需政策，进一步以消费提振释放需求、以投资增效扩大需求、以重大战略实施激发需求，使内需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动力和稳定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攻坚目标

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以上。充分发挥投资对稳增长的关键作用，实现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民间投资占全部投资的比重保持在 70%以上。

二、攻坚任务

（一）大力提振消费

1. 增强消费能力。突出就业优先导向，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推动劳动者技能提升。大力推广以工代赈，提升劳务报酬发放比例。深入开展消费帮扶，持续促进县域农产品产品和服务消费，助力农民增收。合理调整最低工资标准，适度提高城乡居民社会保障水平。鼓励将具备条件的闲置国有资产免租金或低租金出租给符合资质的普惠性养老托育机构，持续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促进集采政策走深、走实，有效减轻参保患者医药负担。整合政企银资

源加大消费券发放力度，对失业人群、灵活就业人群、中低收入人群、二孩以上家庭和一部分毕业大学生等特殊群体给予重点倾斜。（县人社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国资中心、县医保局、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2. 完善消费政策。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精心策划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宣传月活动。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消费，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新增和更新一般公务用车，原则上全部使用新能源汽车；公共机构新增及更新公务用车，新能源汽车占比在原比例基础上提高10%以上。提高住房公积金贷款额度、优化贷款条件、降低贷款利率，允许住房公积金用于租赁住房、装修贷款。（县商务局、县发改局牵头，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住房公积金中心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3. 创新消费场景。培育一批带动性强、显示度高、成长性好、特色鲜明的消费新场景新业态。点亮“夜经济”，增创1家省级夜间经济聚集示范区，力争4家“湖南老字号”申报成功。增创3家夜间文旅消费聚集示范区。发展首发经济，积极引进亚洲及以上级别首店或开展首展、首秀活动。培育低空经济，拓展低空应用场景、优化低空消费服务。发展银发经济，支持设立银发消费专区，优化产品供给，推动银发旅游、银发教育发展。拓展数字经济，建设空间型虚拟

现实体验项目，打造演艺新空间和数字展览新空间等多种新体验。推进我县老城历史文化街区（工业遗址）文化活化利用工作；推动我县文旅消费聚集街区创建工作，打造一批文旅消费新场景、新产品、新业态。（县商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4. 丰富消费活动。持续开展好“月季有约·惠购平江”系列促销活动，促进低收入群众和灵活就业人员家门口就业。积极宣传推介旅游产业，全年接待游客和旅游收入增长10%以上，入境游增长30%以上。做大做强“演艺经济”“赛事经济”。举办纳凉节、黄鳝面节等系列活动。（县商务局牵头，县人社局、县文旅广体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5. 搭建消费平台。加快推进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因地制宜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集贸市场，推动城品下乡、山货进城、电商快递进村。积极培育发展各类商贸流通企业，力争全年新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30家以上。（县商务局牵头，县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6. 优化消费环境。全面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探索异地异店无理由退货。推动消费投诉公示从线上向线下延伸，加强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识别预警。强化跨部门联合监管，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原则，开展“守护消费”

执法铁拳行动，对假冒伪劣、消费欺诈行为实行严厉打击。增加重点领域消费贷款，合理确定利率水平。加强消费领域信用、标准和质量工作，全面清理地方对“非公”消费的行政性限制规定。严格落实错峰、带薪休假制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商务局、中国人民银行平江营业管理部、平江金融监管支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二）提高投资效益

1. 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2025 年铺排 10 亿元以上建设项目 2 个，按月梳理调度项目进展，全力保障项目落实落地。加快推进 2025 年省市县重点建设项目，对符合要求的项目滚动纳入、动态更新；坚持“比谋划看储备、比建设看进度、比达产看效益”，适时举行全县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加强对已开工项目的跟踪协调，并按照四维工作法，倒排工期，推动形成实物工作量。高度重视争资争项“后半篇文章”，突出现代产业体系、重大基础设施、城市更新、水利防洪、农业农村、交通物流、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重点领域，谋划、储备和申报一批重大项目，确保全年争项争资增长 8% 以上。督促中央资金支持的项目早开工、早建设。加强投资运行调度监测，按月按季推动项目投资和建设更加均衡、运行更加平稳。继续推进县域防洪能力提升、天岳高中、福寿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等重点项目建设。（县发改局牵头，县重点统筹服务中心、平江高新区、县科工信局、县自

然资源局、县教育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城投服务中心、天岳投资集团、相关工作专班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2. 高质量推进“两重”建设。主动与国家“两重”政策对接，精准把握“国家所需”，密切结合“平江所能”，深入研究和预先谋划储备项目，加快推进前期工作，抓好国家申报窗口期，积极争取国家政策资金支持，在城市地下管网等领域持续发力。强化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执行，严格项目审核把关，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县发改局牵头，县住建局、县城管局、县水利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3. 加快培育投资新增长点。在交通物流、低空经济、新型能源等领域，谋划、实施一批项目；抢抓国家“两新”政策机遇，加力扩围，推进制造业结构改造、绿色改造、技术改造、智能改造；推进城镇老旧小区、街区、厂区等改造，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城市更新，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实施绿色低碳示范工程，推进一批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项目，加强碳排放监测能力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就电子信息、医疗器械产业重点引进上下游配套企业（如芯片封装、精密模具、医疗检测服务等），推动形成“链主企业+配套生态”模式。支持元创时代等链主企业发起成立产业联盟，依托跨境电商协会联合岳阳城陵矶港开通“中欧班列·平江专

线”，建设海外仓共享平台，降低企业跨境物流成本和综合成本。（县发改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城投服务中心、县科工信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4. 落实好专项债券自审自发试点政策。按照国省关于专项债券自审自发试点方案要求，优化和完善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审核、发行、使用、监管等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实行投向领域“负面清单”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行业“正面清单”管理，发挥债券资金的带动和放大效应。推动专项债券资金穿透式、全覆盖监管，确保用于项目建设。（县发改局、县财政局牵头负责）

5. 纵深开展“四比四提高”行动。比谋划，提高争资占比率；比服务，提高项目开工率；比攻坚，提高资金支付率；比建设，提高实物完成率。实行重大项目“一周一调度、双周一督导、一月一通报”机制，强化项目进度督导，提升审批服务和要素保障效能，推动项目快开工、快建设、快竣工、快结算。（县发改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城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林业局、县城投服务中心、天岳投资集团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6. 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建立县级重点民间投资项目

库，加大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力度。搭建政企银平台，开展重大项目投融资对接活动，滚动形成备投项目库，加大重点项目融资支持。规范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建立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机制，协调解决民间投资项目困难问题，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支持民间投资的良好氛围。（县发改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科工信局、县商务局、市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三）以重大战略实施激发需求

1. **积极对接融入重大区域战略。**发挥三省交界区位优势 and 生态资源优势，更加主动对接融入长江经济带、中部崛起、长三角一体化、长株潭城市群、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等国家重大战略，积极与周边地区开展交通互联、产业互兴、生态共享等方面的合作，主动对接长株潭一体化，抓好产业转移供需两端收益的交通物流、能源通信、公共服务等领域基础设施和园区建设，不断提高产业转移承载力，开展承接产业转移合作，促进区域经济产业协同发展；充分发挥生态优势，开发山岳旅游、高山民宿等文旅产品，发布精品线路和出台来平旅游优惠政策等措施，积极打造“休闲度假游”胜地。继续推进全国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工作。持续开展长江中游三省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通平修”绿色

发展先行区建设等工作，积极落实《长江中游三省“通平修”绿色发展先行区总体规划》，深入探索核算制度、转化路径、支撑保障等内容，打造首个跨区域协同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示范样板。（县发改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文旅广体局、县科工信局、县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2. 大力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抢抓国省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试点机遇，充分发挥新型城镇化重点潜力县市区国家试点作用，围绕城中村、老旧小区、危房改造和老旧街区厂区更新、地下管网等重点领域，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补齐市政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水平。以新型工业化带动城镇化，“一县一策”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引进培育产业链“链主”和龙头企业，带动上下游专精特新企业集聚。力争全县城镇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以上。（县发改局牵头，平江高新区、县科工信局、县住建局、县城管局、县商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内需扩量提效攻坚行动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县发改局、县商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人社局、县民政局、县医保局、平江高新区、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城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卫健局、县教育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城投服务

中心、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县住房公积金中心、县重点统筹服务中心、市金融监管局平江支局、天岳投资集团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